

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季奎余先生提交《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》，为了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现将预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季奎余先生考虑到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工作，为了顺利推进重组工作，建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，不送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季奎余先生同时承诺：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上述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。

公司董事会接到季奎余先生提交的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后，公司部分董事对上述分配预案进行了讨论，参与讨论的董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1/2以上，并达成一致意见：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五十五条之规定“当公司因特殊情况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，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。”为了顺利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程，同意季奎余先生的提议，2014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，不送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参与讨论的全体董事书面承诺，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相关议案时，投赞成票。本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，并非董事会决议，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月20日